

法律风险及其防范（半天）

翟继光

一、资产代持风险及其防范

- （一）资产代持的类型
- （二）资产代持的风险
- （三）资产代持风险的防范

二、非法集资风险及其防范

- （一）非法集资的构成及其法律责任
- （二）非法集资风险的防范

三、家庭债务风险及其防范

- （一）家庭举债风险及其防范
- （二）家庭经营风险及其防范
- （三）个人执业风险及其防范
- （四）对外担保风险及其防范

翟继光简介

中国政法大学民商经济法学院教授，中国法学会财税法学研究会常务副秘书长。入选国家财政部法律人才库，财政部“营改增”专家组成员，北京市检察院专家听证员。

发表论文 200 余篇，出版著作 30 余部，主持或参加国家级、省部级课题 20 余项。曾参与《民法典》《商业银行法》《证券法》《预算法》《企业国有资产法》《个人所得税法》

《企业所得税法》《税收征收管理法》等 20 余部法律的起草和修订工作。

曾为工商银行、农业银行、中国银行、建设银行、交通银行、邮储银行、招商银行、中信银行、光大银行、民生银行、南京银行、中国人寿、平安保险、中英人寿、建信信托、中信信托等金融机构的员工讲授法律、税务等课程。

曾接受中央电视台等多家中央新闻媒体采访，曾受邀赴中南海作报告。